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冠勛
電話：03-8227171#306.307
電子信箱：chen306307@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30195463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花蓮潔西艾美度假酒店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一、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公司消費，享有優惠，期限自113年9月3日起至113年12月30日止。

二、旨揭特約商店、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

(一)花蓮潔西艾美度假酒店

1、地址：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599號。

2、聯絡電話：02-27026037。

(二)優惠內容：平日（國定假日以外之周日至周五）經典客房每晚NT\$7,000淨價（已含稅及服務費），含次日一至兩客早餐。

三、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公務員工權益／特約商店專區。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府首長辦公室、本府各處

副本：電
交
2024/10/07
18:18:40
文
章